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8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4月2日收到监事长刘枫先生、监事余敦成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枫先生、余敦成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长、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刘枫先生、余敦成先生辞职将导致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其辞职将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新任监事就任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刘枫先生、余敦成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枫先生、余敦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刘枫先生、余敦成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刘枫先生、余敦成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的黄晓青女士、余春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黄晓青女士、余春江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日

附件：

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黄晓青女士，1974 年出生，毕业于福州大学，经济学学士。2005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福州区域营销总监、副总经理、项目总经理、高级副总经理，福州区域营销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总裁助理兼福州区域营销总经理、工程运营总经理。

黄晓青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221,600 股，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余春江先生，1984 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历史学博士。曾任北京市学生联合会驻会执行主席、北京师范大学校团委副书记、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人才开发处副处长；2018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经理、高级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总裁助理。

余春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